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大園區大園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3756桃園市大園區橫峰里中正東  
路160號

承辦人：劉珏吟

電話：3862030#613

傳真：3866537

電子信箱：tk01054@dyp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園小輔字第10900066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09年度加強各校教職人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」，請鼓勵所屬教師、家長及教師助理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國109年3月13日桃教特字第109001747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時間：109年11月4日(星期三)13:00~16:00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大園國小視聽教室。
- 四、研習主題：身心障礙學生發現、鑑定及親師溝通。
- 五、研習講師：張家敏老師。
- 六、研習對象：本市各國中小教師(含幼兒園)、有興趣之家長及教師助理員，計50人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月3日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>)-研習報名-縣市特教研習-登入縣市(桃園市)-各級學校(國小)-學年(109學年度上學期)-關鍵字(登錄單位大園國小)報名。
- 八、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，本市教師在不影響課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准予公(差)假登記。
- 九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為因應防疫請配合學校量體溫並自備口罩。

(二)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
(三)校內車位有限請盡量共乘或以大眾交通工具代步。

十、如有疑義請洽本校輔導室特教組，電話：3862030分機  
613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便 簽

日期：109年10月19日

單位：輔導室

擬：

- 一、協助公告。
- 二、敬會人事主任，於不影響課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准予教師公(差)假登記前往。
- 三、文存查。

會辦單位：人事室 陳紅菊

第一層決行			
承辦機關(單位)	會辦機關(單位)	核稿	決行

裝  
訂  
線

校對兼發文：

監印：

